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山东隼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山东隼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隼秀生物”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和 2018 年 7 月 4 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拟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 1,136,300 股（含 1,136,300 股），发行价格为 13.20 元/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1,500.00 万元（含 1,5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发布了《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截至 2018 年 7 月 9 日，股票发行全部认购对象均按照《股票发行认购公告》的规定实缴完毕，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14,999,160.00 元人民币已全部到账。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在 2018 年 7 月 10 日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18）第 320003 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取得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山东隼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2964 号）。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和2018年5月17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和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严格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公司于2018年6月19日和2018年7月4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议案审议通过后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实际用于存放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烟台开发区支行

账 号：378020100100109534

2018年7月10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999,160.00
加：利息收入	13,282.32
加：投资收益	303,346.29
减：募集资金使用	12,664,325.75
其中：支付发行费用	160,000.00
支付职工薪酬及税费	3,586,138.85
支付材料试剂等支出	5,147,547.78
支付差旅费	511,642.30
支付检测服务费	1,339,768.00
支付办公费及其他	1,919,223.82
支付手续费	5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651,462.86

经主办券商核查募集资金账户对账单，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剩余 2,651,462.86 元。

四、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

行方案》相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六、 主办券商主要核查工作

主办券商对隽秀生物募集资金到账至 2019 年末的存放、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核查并取得募集资金验资账户银行的银行对账单；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进行沟通等。

七、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核查情况的结论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4月27日

